九寨沟县打赢蓝天保卫战2020年度实施计划

| 序号 | 重点任务 | 具体工作措施 | 完成时限 | 责任部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、空气质量和减排目标 |
| 1 | 环境空气质量和减排目标 | 完成《阿坝州“十三五”环境空气质量和主要大气污染物总量减排指标目标任务分解计划》（阿府办函〔2017〕72号）和年度目标绩效指标、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。 | 年底前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|
| 2 | 加强常态化管控 | 实施环境空气质量常态化管控，不断提升我县在每月的全省城市环境空气质量通报中的排位。 | 长期实施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二、调整产业结构，深化工业污染治理 |
| 3 | 加快区域产业布局调整 | 加快区域产业布局调整和转型升级，加大现有工业企业整治力度，推进砖瓦等企业转型升级、搬迁改造。 | 长期实施 | 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和改革局 |
| 4 | 持续推进“散乱污”企业整治 | 基本完成“散乱污”企业清理整治，强化“散乱污”企业动态清零。 | 年底前 | 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5 | 加强重点行业大气污染物治理 | 研究布署重点工业企业深度治理方案。 | 年底前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和改革局 |
| 6 | 加强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 | 完成排污许可管理名录规定的行业许可证核发。对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或未按证排污的企业，依法依规进行处罚。 | 年底前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全面推广汽修行业使用低挥发性涂料，取缔露天和敞开式汽修喷涂作业，基本淘汰开启式干洗机。 | 年底前 | 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全面推进油罐车、加油站油气回收治理改造，已安装油气回收设施的油气回收率提高到80%以上。 | 年底前 | 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加强城区餐饮油烟治理，开展餐饮企业、食堂、露天烧烤等专项整治。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茶水炉、经营性炉灶、储粮烘干设备等燃煤设施。 | 年底前 |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7 |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产品 | 大力推广使用低（无）VOCs含量的涂料、有机溶剂、胶黏剂、油墨等原辅材料，配套改进生产工艺。 | 年底前 | 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和改革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通过强制采购、优先采购等措施，引导采购人采购绿色建材产品等有关政策扶持产品，强化政府采购节能环保政策落实。 | 长期实施 |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财政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|
| 医院、学校和幼儿园、养老院、交通运输场站等场所内禁止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含量的产品。在新建、改建、扩建、装修等工程竣工后，督促业主开展空气质量监测并公布。生态环境部门要加强动态抽检。 | 长期实施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 |
| 8 | 加强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理 | 加大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检查力度，组织开展建材、有色、铸造等重点行业和燃煤锅炉无组织排放排查，建立管理台账，对物料（含废渣）运输、装卸、储存、转移与输送以及生产工艺过程等无组织排放实施分类治理，年底前基本完成。 | 年底前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|
| 9 | 建立完善重点污染源监控体系 | 完成工业企业废气排放口规范化建设，所有工业企业须对照环评及其他规定建设完成符合规范高度、直径、质量的废气排放口，并配套完善标识和防护设施。 | 年底前 | 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扩大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范围，排气口高度超过45米的高架源，涉及SO2、NOX、烟粉尘以及VOCs排放重点源，纳入重点排污单位目录，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。 | 年底前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三、优化能源结构，构建清洁能源体系 |
| 10 | 加快发展清洁能源 | 科学有序推进水电、风电、太阳能、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开发利用。加大可再生能源利用力度。 | 长期实施 | 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县财政局 |
| 提高工业煤炭质量和利用标准。禁止劣质散煤流通与使用，依法查处散煤无照经营行为。加大民用散煤清洁化治理力度，加强民用散煤管理，加强秋冬季煤炭使用调控管理。 | 长期实施 | 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|
| 推进以电代煤、以电代柴，推广使用洁净煤、先进民用炉具。推进以电代柴、以电代煤工作。 | 年底前 | 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11 | 加强燃煤锅炉整治 | 加大燃煤小锅炉淘汰力度，全面淘汰城市建成区10蒸吨/小时以下燃煤锅炉。原则上城市建成区不再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，其他区域不再新建每小时10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。 | 年底前 | 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四、改善交通结构，发展绿色交通运输 |
| 12 | 推进绿色货物运输 | 推动国省道城镇过境段、县城出入口改造和公路建设。加强路面管控措施。发展绿色货运。 | 长期实施 | 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公安局 |
| 13 | 严格实施排放标准 | 严格实施新车国五、国六排放标准，未达标的不得注册登记。推广使用达到国六排放标准的燃气车辆。 | 长期实施 | 县公安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14 | 加强柴油货车污染治理 | 严格落实《四川省打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》，完善联合监管执法机制，优化遥感监测（黑烟抓拍）站点建设，加强数据应用，完成各项目标任务。 | 年底前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公安局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|
| 15 | 加快淘汰老旧车辆 | 鼓励老旧车等高排放车辆提前报废更新，严禁县外淘汰的老旧车辆转入我县。 | 长期实施 | 县公安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财政局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|
| 16 | 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| 严格日常监管。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抽测，依法查处排放超标违法行为。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摸底调查和编码登记。加快老旧工程机械治理和淘汰更新。 | 年底前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县水务局、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局、县林业和草原局 |
| 17 | 加强油品管控 | 严厉打击销售、储存和使用不合格油品、车用尿素行为。2018-2020年，加油站抽检覆盖率达95%以上。开展打击“黑加油站（车）”专项行动。 | 年底前 |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县公安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|
| 18 | 加强油气回收治理 | 持续巩固加油站、油罐车油气回收治理成果，提高已安装油气回收设施的油气回收率。 | 年底前 | 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推进年销售量5000吨以上加油站安装油气回收在线监测等监控设备。 | 长期实施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 |
| 五、加强扬尘管控，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 |
| 19 | 加强施工扬尘管控 | 督促施工单位严格落实扬尘管控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；督促建设单位依法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列入工程造价。 | 长期实施 |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交通运输局 |
| 试点推广装配式建筑，推广节能降耗建筑新技术和新工艺，提高绿色施工水平。加快推行预拌砂浆，严禁在“禁搅区”内现场搅拌混凝土、砂浆或设置移动式搅拌站。 | 长期实施 |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|
| 20 | 加强道路扬尘管控 | 加强道路施工扬尘管控，避免长时间大面积裸土，采用绿化、硬化等方式减少裸土面积，防止扬尘污染。 | 长期实施 |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公安局 |
| 加强渣土运输管理，严格渣土运输车辆全封闭管理，严禁抛洒滴漏、带泥上路。 | 长期实施 |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县公安局 |
| 加大城区道路保洁力度，实现湿式机扫、道路洒水和喷雾降尘全覆盖，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60%以上。 | 年底前 | 县城市管理局、县公安局 |
| 21 | 加强堆场扬尘管控 | 强化建筑垃圾堆场、弃土场扬尘管控，应设置不低于堆场高度的严密围挡，并采取覆盖措施有效控制扬尘污染。 | 长期实施 |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自然资源局 |
| 加强工业企业堆场管控，物料堆场规范化管理，易产生扬尘的堆场安装视频监控设施，加强砂石场扬尘管控。 | 长期实施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县自然资源局、县水务局 |
| 22 | 严控垃圾、落叶露天焚烧 | 加大城中村、居民小区、背街小巷、临时空地等巡查力度，严禁露天焚烧垃圾、落叶等行为。 | 长期实施 |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县城市管理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 |
| 23 | 严控城区露天熏制腊肉 | 加强宣传和引导，防止腌腊制品熏制污染大气环境。 | 长期实施 |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 |
| 24 | 严控烟花爆竹燃放 | 严控烟花爆竹销售审批，逐步减少烟花爆竹销售点位，严控烟花爆竹燃放导致的大气污染。  | 长期实施 | 县公安局、县应急管理局 |
| 25 | 倡导文明祭祀 | 加大宣传劝导力度，倡导文明祭扫，推广绿色环保祭祀方式，减少祭祀大气污染。 | 长期实施 | 县民政局 |
| 26 | 加强城市绿化建设 | 加强道路绿化带、行道树、公园、广场等绿地建设，继续提高城市绿地面积和绿化覆盖率。 | 长期实施 |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林业和草原局 |
| 27 | 推进露天矿山综合整治 | 全面完成露天矿山摸底排查，对违反资源环境法律法规、规划，污染环境、破坏生态、乱采滥挖的露天矿山，依法予以关闭，对污染治理不规范的依法整治，对责任主体灭失的修复绿化、减尘抑尘。 | 年底前 | 县自然资源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六、加强秸秆利用，减少农业污染排放 |
| 28 | 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 | 全县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0%以上。 | 年底前 | 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局、县发展和改革局 |
| 29 | 严控秸秆露天焚烧 | 落实县、乡、村三级主体责任，开展部门联合巡查，开展秸秆禁烧监管。 | 年底前 | 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 |
| 30 | 加强农业氨排放控制 | 增加有机肥使用量，控制化肥农药使用量。改进施肥方式，科学施用农药化肥。鼓励农村地区实施规模化畜禽养殖，推广种养结合的生态农业循环模式，强化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，降低氨排放。 | 长期实施 | 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七、强化联防联控，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 |
| 31 | 加大统筹 | 深化联防联控，推进环境规划、标准、监测、环评、执法、信息公开“六统一”。开展形势分析，协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。 | 年底前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32 | 落实错峰 | 推进秋冬季水泥、砖瓦、涉VOCs企业错峰生产，对涉及民生保障的或达到环保绩效A、B类的企业可不纳入错峰范围，防止“一刀切”。 | 按时间节点 | 县经济和信息化局、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33 | 加强预测 | 加强空气质量预警预报，强化城市间、部门间的会商分析，完善专家指导机制，加强对城市空气质量变化趋势、污染天气过程的科学研判。 | 长期实施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气象局 |
| 34 | 及时启动 | 在重污染天气预计发生或已经发生时，及时启动应急预案，采取有效应急减排措施。 | 长期实施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35 | 开展评估 | 开展污染天气应急成效后评估，对本级政府的预警发布情况、预警措施落实情况以及相应措施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、环境效益等进行综合评估，总结经验、分析问题、查找不足。 | 长期实施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八、保障措施 |
| 36 | 强化责任落实 | 分解目标任务，将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纳入县党政目标绩效考核。 | 长期实施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级相关部门、县目标督查和保密中心、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 |
| 37 | 严格环境执法 | 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执法检查。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两法衔接，严厉打击大气环境违法行为。 | 长期实施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公安局、县司法局、县检察院、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 |
| 38 | 强化科技支撑 | 积极谋划全县大气污染防治“十四五”规划，加强污染防治决策咨询。 | 按时间节点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、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局 |
| 39 | 加强能力建设 | 推进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优化和设备更换。 | 年底前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
| 40 | 积极推进全民共治 | 积极利用4·22世界地球日、6·5环境日等活动，发布大气环境信息，加大大气污染防治宣传，引导公众积极参与大气环境保护。 | 长期实施 | 九寨沟生态环境局 |